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上午9:00在公司高新园区13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彭欣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过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二、《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因职务变动，会议同意解聘王爱煜先生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公司董事会审议解聘王爱煜先生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9日